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 9:30 分在珠海市西九大厦十八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青运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

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1)。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 2021 年 8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32)。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